

证券代码：600178 股票简称：东安动力 编号：临 2025-011

##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换届选举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5年2月14日，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收到公司工会《关于推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函》，公司第八届职工监事任期已满，按要求进行换届选举，公司第三届五次职代会团组长联席会选举推荐李伟先生、葛建国先生担任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，任期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（简历见附件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2月15日

## 附件：简历

1. 李伟先生，男，1972年5月出生，会计师，大学本科学历。历任哈尔滨东安发动机制造公司财务部会计、东安动力财务部副科长、东安动力铸造厂经营科科长、东安动力财务部副部长、部长、党支部书记。现任东安动力审计法务部部长。李伟先生因股权激励持有东安动力限售股23868股，后续将由公司回购注销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2. 葛建国先生，男，1969年4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硕士学位，正高级工程师，历任哈尔滨东安发动机制造公司31车间工艺员、工艺室主任、技术主任，东安动力锻铸厂技术科副科长、建线办副主任，238车间主任、党支部书记，铸造分厂副厂长，铸造公司231车间主任、党支部书记，东安动力人力资源部副部长、部长、党支部书记、公司工会副主席、公司职工监事。现任群众工作部首席业务专家。葛建国先生不持有东安动力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